

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
經 濟 委 員 會

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114 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案報告

主任委員 劉 鏡 清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1 日

目 次

	頁 次
壹、113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
貳、114 年度施政方向與重點	2
參、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8
肆、結語	12
附表 1：114 年度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
附表 2：114 年度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4

主席、各位委員：

今天應邀就行政院歲入有關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賸餘繳庫暨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114 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案編列內容，向貴委員會提出報告，深感榮幸。以下謹就 113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114 年度施政方向與重點及預算案編列情形，分別報告如次：

壹、113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一、歲入

(一)本會

法定預算為 747 萬 8 千元，截至 10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628 萬 8 千元，累計實收數 1,649 萬 7 千元，超收 1,020 萬 9 千元，主要係出售報廢財物及收回前退職人員應繳還勞保補償金等收入增加所致。

(二)檔案管理局

法定預算為 563 萬元，截至 10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372 萬 1 千元，累計實收數 555 萬 5 千元，超收 183 萬 4 千元，主要係檔案管理局為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管理小組之主召機關，收取郵局、幼兒園及地下 1 樓商場、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較預估數增加所致。

二、歲出

(一)本會

法定預算為 25 億 3,778 萬 2 千元，截至 10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20 億 8,837 萬元，累計執行數 19 億 3,409 萬 5 千

元，執行率為 92.61%。

(二)檔案管理局

法定預算為 13 億 8,647 萬 5 千元，截至 10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12 億 4,272 萬 2 千元，累計執行數 12 億 2,842 萬 2 千元，執行率為 98.85%。

貳、114 年度施政方向與重點

本會為政府重要政策規劃與推動機關，肩負國家整體發展之擘劃、協調、審議、管考及資源分配等工作，面對全球地緣政治變化、供應鏈重組、數位及淨零雙轉型等新契機與新挑戰，本會協同相關部會，全力落實推動「國家希望工程」，積極推動創新經濟、智慧國家等相關工作，逐步打造臺灣成為經濟日不落國，並扮演 AI 時代全球永續共榮的重要支柱。本會重點業務說明如下：

一、創新思維，扮演全球經濟關鍵要角

(一)推動五大信賴產業

本會將統籌協調經濟部、國科會、數發部等相關部會，積極推動半導體、人工智慧、軍工、安控、次世代通訊等「五大信賴產業」，打造臺灣成為全球民主科技陣營不可或缺且受信賴的夥伴，期透過創新驅動，帶動百工百業發展，強化國家安全及韌性。

(二)均衡產業發展

為促進國內產業均衡發展，本會將與國科會、經濟部、數發部等共同推動產業導入 AI 等數位科技，並與經濟部

共同鼓勵國內企業整合成立產業控股公司。國發基金也將參與投資民間募資設立之「企業再造基金」，協助企業再生。國發基金並與環境部合作推動「綠色成長基金」、匡列 100 億元協助數發部投資 AI 新創，以積極協助產業推動低碳化與智慧化。

(三)千億投資打造創新創業

為達成 116 年起每年達 1,500 億元的新創投資目標，國發基金將加碼 AI、大健康、綠色成長等主題式投資，活絡投資生態系。另為擴大投資標的，將協助博士生及校友創業，並鼓勵大學成立校友基金，帶動校園創業風氣。此外，為提升創業成功率，除加強業師輔導及擴大企業合作外，也將推動橋梁計畫，113 年 9 月已在東京設立新創基地，矽谷基地預計 114 年 1 月成立，協助布局海外市場。

(四)加速產業創新轉型

國發基金雖非以營利為目標，但 112 年仍為國家創造 288 億元之獲利，並將積極帶動民間資金投資，協助產業創新轉型，並強化投資管理機制。

1. 強化投前機制：增加轉型能力審查及市場趨勢分析、增設公司治理門檻，強化審議機制，優化投資合約，預防投後爭議，並增加公司治理條件。
2. 強化投後管理：建置預警系統，成立投資後管理小組，並增加公司治理審查。
3. 強化退場機制執行：定期檢討轉投資事業，依退場機制執行釋股，回收資金，持續協助其他產業發展。

(五)兆元投資國家發展

為擴大引導民間資金投入國家建設，在國家發展亟需資源挹注及民間資金尋求投資管道等契機下，透過創新促參推進機制、優化投入公建的投融資條件、增加公建金融商品等三大策略，期能在業者承諾、政府協助下，雙方攜手引導 3-4 兆資金投資臺灣，並將再爭取國內外 Infra Fund 及 PE 投資，可使政府與民間雙贏，政府可以減輕財政負擔、支持國家發展，而民間則能獲取優質投資標的、降低匯兌風險。

(六)深化國際鏈結與合作

本會持續推動與理念相同國家建立夥伴關係，如透過中東歐專案與中東歐雙邊合作，促進臺灣與中東歐友好國家之產業合作及人才交流，並推動雙邊經貿關係持續成長，共同打造堅韌強健的民主供應鏈。

同時，運用中東歐投資與融資兩基金支持我國與中東歐國家經貿合作，對雙邊經貿投資、產業對接及供應鏈合作提供策略性投資或融資支持，進而具體促進互惠友善的雙邊關係。

二、投資人才，形塑新世代國際競爭力

本會協同相關部會推動「國家人才競爭力躍升方案」，預計至 117 年累計培育 AI、綠領及人文數位跨領域人才等逾 45 萬人次，並新增延攬 12 萬名外國專業人才、擴增 8 萬名外國技術人力，以充裕質優量足的人才，驅動經濟創新及成長。

- (一)強化國家未來人才競爭力：將透過厚植重點產業人才培育、厚實人文社會底蘊培養數位技能、促進國際學生及人才循環交流等 3 大策略，以滿足半導體、AIoT 及生技等重點產業發展所需人才。
- (二)全球攬才：將透過延攬外國專業人才、建構完善留才生態系、擴大留用外國技術人才等 3 大策略，以達延攬外國專業人才及留用中階技術人才之目標，為產業挹注轉型升級與布局全球之新動力。

三、跨域合作，促進區域永續均衡發展

(一)建立區域治理制度

突破目前以行政區為主的治理方式，推動主題型區域治理沙盒，排除法規障礙並整合與串聯區域資源，達成跨界融合、網絡協力；建立參與式公共治理平臺，連結社區網絡，從基層社區重塑民間社會公共領域，凝聚由下而上的公民參與力量，打造民主及公民社會的基礎工程，以深化民主、多元培力。

(二)構築地方創生廊帶

以地方創生青年培力網絡為核心，整合跨部會及民間資源，透過建立創生廊帶推動平臺，以在地團體為核心，強化地方特色整合；在地品牌推廣行銷，進行市場客群定位，推動品牌通路行銷；促進企業資源鏈結，串連在地產業商家，引入企業對接資源等三大策略，以深化多元產業及在地就業，並彰顯地方創生廊帶的特色及活力。

(三)活絡中興新村發展

中興新村分區定位為北核心-歷史文化區、中核心-休閒生活區及南核心-大學城由國立中興大學設立南投分部。本會將積極透過地方創生創業團隊育成與新創結合，引進數位遊牧族群進駐，以及發展全民健康生活運動產業，以促使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同時，透過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300 戶宿舍優化改善工程，以及地方創生育成村場域優化等，讓建物修復延續歷史紋理及象徵，以活絡中興新村永續發展。

(四)促進花東離島永續發展

本會透過「離島建設條例」及「花東地區發展條例」連結各中央部會資源，協助地方政府積極推動花東及離島地區永續發展。在花東地區方面，將致力邁進「智慧花蓮、有機慢活」及「推動慢經濟、綻放台東藍」等目標，並針對 0403 花蓮地震復原，提供受災企業融資保證及資金周轉，協助花蓮石材產業災後清運去化，振興花東觀光補助，以及加開北花航班；在離島地區方面，在滿足民生民行下，將朝向「維護島嶼環境資源、樹立低碳能源典範、推動智慧創新轉型、打造樂活創生家園」等四大永續發展主軸方向推進。

(五)不遺落任何人的淨零公正轉型

淨零公正轉型需透過跨部會的推動機制與策略，因此，本會已修正「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引導各部會於計畫前期進行評估，將淨零公正轉型工作納

入規劃。同時，本會協助各部會就業管研提輔導或補償機制，並從區域治理觀點研提政策；倘涉及跨領域或複雜議題，由本會進行跨部會協調。此外，除各部會持續辦理社會溝通之外，本會亦辦理公眾諮商，增進民眾的認知與支持。

四、開放政府，全方位提升施政透明度

(一)研提新階段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

本會透過實體說明會、社群媒體、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等多元管道，徵集政府與民間承諾事項提案，並於 113 年 9 月召開「行政院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推動小組」第 12 次會議，決議將氣候變遷的社會溝通與參與、個資保障、開放資料、海洋遊憩安全及原住民族數位落差等議題，納為新階段行動方案承諾事項，並由各承諾事項主政機關，邀請相關民間社群，共同撰擬承諾事項內容。

(二)推動計畫全生命週期智慧管理，提升公共建設韌性

推動智慧管理，以計畫全生命週期管理角度，建立計畫履歷，並運用 AI 及大數據分析等資通訊技術，強化計畫預警機制，即時掌握關鍵問題，研提改善因應對策。113 年整體公共建設經費約為 8,053 億元，在本會與各部會持續協力提高執行量能下，截至 10 月底止，經費執行 5,384 億元，經費達成率為 66.86%。

(三)建構友善便利法規鬆綁環境

透過新創法規調適及法規鬆綁建言平臺蒐集提案，協調部會推動法規鬆綁，排除企業投資障礙，自 106 年 10 月至 113 年第 3 季共 2,076 項成果，將賡續推動。另為促進外商在臺投資，本會持續針對美、歐、日、澳紐等外國商會白皮書所提計 1,342 項建言，邀集商會及部會共同協商解決。同時，建置「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鼓勵大眾參與公共政策，落實民主治理與開放政府，自 104 年啟用迄今，經機關參採推動之提議計 163 則。另建置行政院公報資訊網，定期刊登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法規動態資訊，自 94 年上線迄今，總計刊登 15 萬多則資料，瀏覽人次逾 968 萬人次。

(四)打造科技賦能的國家檔案館

國家檔案館依循國家希望工程政策，結合新興科技創造國家智慧資產價值，打造科技賦能的國家檔案館，預定 114 年底啟用，屆時將讓檔案的管理與服務朝向多元化、資訊化與創新化發展，彰顯民主進步與國家競爭力，迎向數位新社會與智慧政府時代。

參、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 一、行政院歲入有關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賸餘繳庫：114 年度無編列數。

二、本會及所屬歲入預算(詳附表 1)

114 年度歲入預算，本會編列 778 萬 3 千元，檔案管理局編列 171 萬元，合計編列 949 萬 3 千元，包括中興新村土地與建物及宿舍租金、檔案管理人員專業認證考試報名費、提供應用國家檔案、電子檔案技術服務等收入，較 113 年度預算 1,310 萬 8 千元，減列 361 萬 5 千元，主要係 114 年度檔案管理局卸任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管理小組之主召機關，減列該大樓郵局、幼兒園及地下一樓商場之租金收入。

三、本會及所屬歲出預算(詳附表 2)

114 年度歲出預算，本會編列 36 億 3,316 萬 2 千元，檔案管理局編列 10 億 9,263 萬 6 千元，合計編列 47 億 2,579 萬 8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 39 億 2,425 萬 7 千元，增列 8 億 154 萬 1 千元，主要係配合前瞻特別預算計畫將屆期，於公務預算賡續辦理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亞洲·矽谷智慧創新及擴大國際布局整合平臺等計畫；另配合計畫進度增列中興新村宿舍優化工程等經費。其內容說明如下：

(一)本會

1. 一般行政：編列 7 億 9,920 萬 8 千元，包括本會員工人事費；辦理一般行政管理等工作等經費。
2.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編列 3,045 萬 9 千元，係彙編行政院施政計畫；規劃國家發展計畫；辦理國家發展前瞻議題研究；推動國家發展之國際交流與合作；編製國家發展經社資料；推動淨零公正轉型等業務。

3.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編列 5,197 萬 9 千元，係辦理經濟、景氣情勢分析；財經新策略規劃研究；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等業務。
4.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編列 5,080 萬 1 千元，係辦理公私協力推動開放政府；社會發展計畫審議與協調；重要社會發展政策議題之先期評估及諮詢；政府服務創新拔尖及推展；建置以資料科學為基礎之社會政策治理機制計畫；建構完善淨零公正轉型及區域治理推動機制等業務。
5. 促進產業發展：編列 6 億 4,939 萬 3 千元，係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引進 IC 設計等國際半導體創新能量；推動新創布局全球行銷國際；推動及審議創新產業重要計畫等業務。
6.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編列 9,181 萬 3 千元，係研議與協調推動人力資源相關政策及計畫；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強化延攬國際人才等業務。
7.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編列 3 億 6,059 萬 2 千元，係辦理國土、區域、離島發展政策與公共建設計畫之審議及協調；永續發展計畫之協調推動；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等業務。
8. 績效管理：編列 3,750 萬 4 千元，係辦理政策追蹤與管理機制之規劃、協調；施政計畫績效管理與機制之規劃、協調；增進績效管理知能；跨域績效管理之規劃與協調；政府績效智慧管理發展計畫等業務。

9.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編列 1 億 809 萬元，係辦理規劃、協調及推動實施辦公室自動化；發展及管理國發資訊系統；法規透明及公民參與計畫；資料傳輸韌性強化計畫等業務。
10.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編列 706 萬 6 千元，係推動前瞻數位科技法制研析；推動法規調適；推動國際法規調和倡議等業務。
11. 中興新村北、中核心維運：編列 5 億 4,335 萬 7 千元，係辦理公共區域環境維護；資產管理；綜合企劃與營繕事務；公有資產活化建設計畫；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營運等業務。
12. 離島建設基金：編列 9 億元，係國庫撥補離島建設基金經費。
13. 交通及運輸設備：編列 200 萬元，係汰購公務車 1 輛及相關設施經費。
14. 第一預備金：編列 90 萬元。

(二)檔案管理局

114 年度歲出預算編列 10 億 9,263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檔案管理綜合企劃管考、檔案徵集、檔案典藏維護、檔案應用服務、檔案資訊作業等經常性業務，文書檔案智慧鏈結、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國家檔案館智能行動服務、中興新村北、中核心公有資產活化建設-臺灣省政資料館優化工程等中程計畫所需經費。

肆、結語

本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預算，係配合政府整體施政目標，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就各項計畫全盤實質檢討，依輕重緩急，排列優先順序，在行政院核定之歲出預算額度範圍內配置編列。期盼各位委員能一如以往，持續給予本會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以上報告，敬請指教，並祝
各位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附 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附表1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案數	上年度 法定預算數	比較增減(-)
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9,493	13,108	-3,615
國家發展委員會	7,783	7,478	305
財產收入	6,346	6,223	123
租金收入	6,301	6,178	123
廢舊物資售價	45	45	0
其他收入	1,437	1,255	182
其他雜項收入	1,437	1,255	182
檔案管理局	1,710	5,630	-3,92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	10	0
一般賠償收入	10	10	0
規費收入	1,031	604	427
考試報名費	425	0	425
資料使用費	500	500	0
服務費	106	104	2
財產收入	461	4,790	-4,329
權利金	250	0	250
租金收入	210	4,789	-4,579
廢舊物資售價	1	1	0
其他收入	208	226	-18
其他雜項收入	208	226	-18

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附表2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案數	上年度 法定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4,725,798	3,924,257	801,541	20.43
國家發展委員會	3,633,162	2,537,782	1,095,380	43.16
一般行政	799,208	773,937	25,271	3.27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30,459	15,650	14,809	94.63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51,979	37,080	14,899	40.18
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50,801	23,110	27,691	119.82
促進產業發展	649,393	262,877	386,516	147.03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91,813	44,313	47,500	107.19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360,592	18,569	342,023	1,841.90
績效管理	37,504	38,271	-767	-2.00
健全資訊管理，提升應用效率	108,090	109,587	-1,497	-1.37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7,066	7,415	-349	-4.71
中興新村北、中核心維運	543,357	338,343	205,014	60.59
離島建設基金	900,000	865,800	34,200	3.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00	1,930	70	3.63
第一預備金	900	900	0	0.00
檔案管理局	1,092,636	1,386,475	-293,839	-21.19
一般行政	234,988	226,026	8,962	3.97
檔案管理應用	109,876	101,042	8,834	8.74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100,550	110,000	-9,450	-8.59
國家記憶深化推廣	647,145	949,330	-302,185	-31.83
第一預備金	77	77	0	0.00